

財務重點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2011年
營業額	1,060	1,076
股東應佔溢利	34	98
基本每股盈利	10.61港仙	30.38港仙
中期股息每股	8.0港仙	11.0港仙

本人謹代表精電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精電」或「集團」）宣佈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的半年度業績。

回顧期內，集團錄得營業額1,060,000,000港元，對比2011年同期之1,076,000,000港元，下降2%。集團之經營溢利錄得35,000,000港元，股東應佔溢利為34,000,000港元，與2011年同期比較，分別減少68%及65%。

上半年度營業額稍為下跌，乃環球經濟形勢轉差所致。回顧期內，雖然中國內地及日本之汽車顯示屏訂單大幅增加，惟歐美訂單之邊際利潤較高，歐美訂單減少即影響集團之盈利表現。此外，期內集團為其投資於製造TFT（薄膜電晶體液晶）面板的韓國公司Hydis Technologies Co., Ltd.之減值虧損進行撥備，亦是集團盈利大幅度下跌之主因。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息每股8.0港仙（2011上半年：每股11.0港仙），股息比率75%（2011上半年：36%）。

業務回顧

汽車顯示屏業務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汽車顯示屏業務之營業額為662,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8%，此業務佔集團整體營業額63%。

歐洲之汽車顯示屏業務於2011年第四季表現受歐債危機拖累而一度受影響，於2012年年初有復甦跡象，訂單回流，但於第二季增長形勢未能持續，導致此地區之汽車顯示屏營業額下跌。集團於上半年度接獲之汽車顯示屏訂單種類除有單色顯示屏外，亦有部份為TFT訂單。

南韓之汽車顯示屏業務期內較之去年同期，大致保持穩定，營業額維持相若水平。

中國內地之汽車顯示屏銷售與去年同期比較，錄得顯著上升。雖然內地經濟增長放緩，但仍屬增長市場。集團亦慶幸擁有一支具實力的銷售團隊，能幫助搶攻此潛質優厚的市場。

此外值得一提的是，集團於新開發的日本汽車顯示屏市場發展順利，集團於上半年在此市場錄得令人滿意的業績。

工業顯示屏業務

工業顯示屏之營業額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為398,000,000港元，較諸去年同期下降14%，此業務現時佔集團營業額37%。

歐債危機在歐洲國家相繼爆發，情況自本年度第二季開始惡化，致令工業顯示屏業務增長趨勢未能持續，銷售跌幅尤其顯著，而年初之復甦跡象估計是客戶補充庫存的短暫利好效應，終因大局未見改善而行業表現回落。

美國亦是工業顯示屏的重要市場，其表現則保持平穩。而於日本，集團亦已開始接獲工業顯示屏的訂單，是在汽車市場外，另一具潛力的發展範疇。

展望

由於歐洲普遍受歐債問題拖累，其表現估計未能在短期內改善，預期汽車及工業顯示屏在區內的銷售仍會遇到阻力。

在中國內地，集團的顯示屏多應用在中高檔次及受歡迎的中外合資汽車品牌上，因此，縱然中國經濟表現有所下滑，但中高檔次汽車的銷情不如低檔次車款般受到衝擊。預料集團於中國內地的汽車顯示屏業務，將仍享有增長的空間。

最近兩年集團在南韓的發展進入鞏固時期，集團致力改善品質之餘，亦盡量調校服務模式，以迎合南韓客戶的風格及要求。內部改善工程已見成效，現時已穩住客戶的信心。在可見之未來，預料此市場將平步發展。

集團在日本市場耕耘數載，至今年上半年已有理想進展，可謂是初步踏入收成期。集團視日本為另一重點市場，將繼續投入資源，在仍有大量發展空間的市場中，構織客戶網絡，建立穩固的業務基礎。

總結

2012年第二季度市道明顯轉差，令主力出口的廠商生意隨之下滑。有關歐美的經濟形勢實在難以預測，集團短期內採取的對策是，加強本身的競爭力，例如：(一) 對內嚴控成本，務求改善成本效益，亦同時利用此段時間提高生產效率；(二) 繼續利用資本性開支，優化生產設備；(三) 繼續開拓新產品市場，如TFT產品及觸屏顯示產品，此等新產品初步的市場反應良好，銷售及技術人員正不斷作出改良，以更貼合客戶需求，以期於未來可帶來顯著的利潤貢獻。

在經濟放緩的市道下，生意受到影響，客戶自然把風險轉嫁至下游供應商，客戶此時期的普遍做法是要確定市場的承受度時才落實訂單，以保障其利益。此際，精電亦不例外，我們需接受客戶較遲落單，交貨期縮短的做法，營運風險難免提高，集團將加緊佈防，以期在多變的市況下有較充足的準備。

集團加建廠房的工程正在進行中，新生產線可望於2013年年初投入運作。新增的產線預期能助集團捕捉更多的生意機會，亦可用以縮短生產週期，加快資金流轉。

致意

本人謹此向股東，生意夥伴，廣大職工致謝，感謝他們的長久支持，精電將一如既往，專心致志的發展本業，為行業作出貢獻。

高振順

主席

香港，2012年8月15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營業額	3	1,059,858	1,076,487
其他營運虧損	4	(39,350)	(7,262)
製成品及半製成 品存貨之變動		(32,572)	9,947
原材料及耗用品		(650,482)	(667,451)
員工成本		(152,905)	(146,486)
折舊		(37,213)	(46,730)
其他營運費用		(112,231)	(107,067)
經營溢利		35,105	111,438
融資成本	5(a)	(1,496)	(885)
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6,643	5,322
除稅前溢利	5	40,252	115,875
所得稅	6	(5,862)	(17,763)
本期溢利		34,390	98,112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34,390	98,262
非控制權益		-	(150)
本期溢利		34,390	98,112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股息	7		
期內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		25,936	35,641
每股盈利(港仙)	9		
基本		10.61	30.38
攤薄		10.53	30.01

第9至15頁各項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本期溢利		34,390	98,112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8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			
香港以外經營財務報告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423	10,052
可供出售證券：			
期內已確認公平價值之 變動		634	516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36,447	108,680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36,447	108,830
非控制權益		-	(150)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36,447	108,680

第9至15頁各項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

	附註	於2012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1,543	264,723
－持有土地租賃作自用 權益		13,807	14,284
		285,350	279,007
聯營公司權益		111,529	107,673
應收貸款		72,991	71,918
其他財務資產	11	163,953	203,519
遞延稅項資產		237	237
		634,060	662,354
流動資產			
交易證券		114,162	138,516
存貨	12	342,488	335,675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498,250	437,611
可收回稅項		2,335	2,8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510,416	391,479
		1,467,651	1,306,126
分類為持有待出售非流動 資產	19	7,005	–
		1,474,656	1,306,126

	附註	於2012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79,497	153,5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361,004	363,751
應付稅項		13,086	12,910
應付股息		50,250	–
		603,837	530,172
流動資產淨額		870,819	775,95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504,879	1,438,308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80,000	–
其他應付款項		1,098	2,214
遞延稅項負債		155	155
資產淨值		1,423,626	1,435,93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1,049	81,036
儲備		1,342,333	1,354,65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423,382	1,435,695
非控制權益		244	244
權益總額		1,423,626	1,435,939

第9至15頁各項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非控制 權益 千元	權益總額 千元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公平價值			保留溢利 千元	總計 千元		
				儲備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其他儲備 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結餘	80,856	695,336	50,096	14,665	13,916	(32,665)	525,875	1,348,079	8,498	1,356,577
於2011年之權益變動：										
本期溢利	-	-	-	-	-	-	98,262	98,262	(150)	98,112
其他全面收益	-	-	10,052	516	-	-	-	10,568	-	10,568
全面收益總計	-	-	10,052	516	-	-	98,262	108,830	(150)	108,680
以股份結算之交易	-	-	-	-	2,410	-	-	2,410	-	2,410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	-	-	-	-	-	(67,920)	(67,920)	-	(67,920)
於2011年6月30日結餘	80,856	695,336	60,148	15,181	16,326	(32,665)	556,217	1,391,399	8,348	1,399,747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非控制 權益 千元	權益總額 千元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公平價值			保留溢利 千元	總計 千元		
				儲備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其他儲備 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結餘	81,036	697,582	65,263	8,868	17,030	(2,345)	568,261	1,435,695	244	1,435,939
於2012年之權益變動：										
本期溢利	-	-	-	-	-	-	34,390	34,390	-	34,390
其他全面收益	-	-	1,423	634	-	-	-	2,057	-	2,057
全面收益總計	-	-	1,423	634	-	-	34,390	36,447	-	36,447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之 股份	13	157	-	-	(45)	-	-	125	-	125
以股份結算之交易	-	-	-	-	1,365	-	-	1,365	-	1,365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	-	-	-	-	-	(50,250)	(50,250)	-	(50,250)
於2012年6月30日結餘	81,049	697,739	66,686	9,502	18,350	(2,345)	552,401	1,423,382	244	1,423,626

第9至15頁各項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經營業務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	49,582	25,654
已繳稅款		
— 已繳付之香港利得稅	(2,640)	(8,747)
— 已繳付之香港以外稅項	(2,536)	(4,847)
來自經營業務之淨現金	44,406	12,060
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	(31,467)	(41,744)
來自/(用作)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	106,934	(52,6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增加/ (減少)	119,873	(82,3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936)	4,515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1,479	431,331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0,416	353,529

第9至15頁各項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 編制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適用的披露規定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於2012年8月15日獲核准發佈。

除必需於2012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2011年年度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會計政策變動詳載於附註2。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就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與負債及收入與支出的中期彙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和經選取的部分附註，其中所包括的解釋，闡明自2011年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後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變動和表現有重大影響的事件及交易。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並不包括所有須於一份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披露的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局之中期審閱報告已包括本報告第16頁內。

於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顯示有關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是節錄自有關年度的財務報表，並不構成本公司有關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於本公司註冊地址內供查閱。核數師於2012年3月23日就該財務報表發表了沒有保留審計意見。

2. 會計政策之改變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其中，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財務資產轉讓* 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2. 會計政策之改變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規定須於年度財務報表當中載列有關不可終止確認之所有轉讓財務資產及有關任何繼續涉及在報告日期存在之轉讓資產 (無論是否進行相關轉讓交易) 之若干披露。於過往期間或本期間, 本集團並無任何須根據修訂本之規定於本會計期間披露之重大財務資產轉讓。

3. 營業額及按分部分類匯報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 (「LCDs」) 及有關產品。

(a) 經營分部

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 因此, 設計、製造及銷售LCDs及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 實際上所有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中期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因此, 並無另行披露業務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人為董事會。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 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內部報告釐定本集團有單一經營分部。

董事會根據中期財務報告所載一致之營業額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董事會獲提供以下其他資料以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總資產不包括分類為持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應收貸款、其他財務資產、交易證券、可收回稅項及聯營公司權益 (均為集中管理)。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的固定資產及聯營公司權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的地區資料。客戶的地區資料按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列示。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按資產的實物地點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 及業務的地點 (就聯營公司權益而言) 列示。

3. 營業額及按分部分類匯報 (續)

(b) 地區資料 (續)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歐洲	413,422	455,035
香港及中國(所在地)	312,839	257,450
美洲	147,382	138,531
韓國	122,838	157,124
其他	63,377	68,347
綜合營業額	1,059,858	1,076,487

來自歐洲外部客戶收入之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法國	102,304	113,839
德國	54,485	82,923
英國	40,516	29,197
意大利	33,148	36,351
歐洲其他地區	182,969	192,725
	413,422	455,035

(ii) 本集團之指定非流動資產

	於2012年	於2011年
	6月30日 千元	12月31日 千元
香港及中國(所在地)	281,876	275,649
德國	107,791	103,935
韓國	3,738	3,738
其他	3,474	3,358
	396,879	386,680

4. 其他營運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198	441
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932	2,820
非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1,350	1,392
其他利息收入	699	732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溢利淨額	(325)	67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 (附註11)	(40,000)	-
交易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 淨額	(9,698)	(19,956)
匯兌收益淨額	3,703	5,991
其他收入	3,791	1,251
	(39,350)	(7,262)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五年以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墊資及 其他借款之利息	1,496	885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830,496	792,831

6. 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中之稅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期內香港利得稅準備	4,851	7,405
過往年度過多撥備	(4,488)	(3)
	363	7,402
本期稅項 - 香港以外		
期內準備	5,296	10,361
上年度過少撥備	203	-
	5,499	10,361
	5,862	17,763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估計全年應評稅溢利以16.5%的實際稅率(2011年:16.5%)計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之稅項按適用有關司法權區之全年估計實際稅率計算。

7. 股息

本期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已宣佈派發的中期股息		
每股8.0港仙(2011年:11.0港仙)	25,936	35,641

8. 其他全面收益

本其他全面收益並無包含任何稅務影響。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期內的股東應佔溢利34,390,000元(2011年:98,262,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24,171,578股(2011年:323,422,204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基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2011年
於1月1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324,145,204	323,422,204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26,374	-
於6月30日普通股之 加權平均數(基本)	324,171,578	323,422,204

9. 每股盈利 (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期內的股東應佔溢利34,390,000元(2011年: 98,262,000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26,503,286股(2011年: 327,478,217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2011年
於6月30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24,171,578	323,422,204
假設因購股權計劃以不收取代價方式而發行之股份	2,331,708	4,056,013
於6月30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攤薄)	326,503,286	327,478,217

10. 固定資產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添置固定資產成本值為52,765,000元(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11,692,000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出售若干固定資產賬面值為537,000元(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5,000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若干固定資產賬面值為7,005,000元(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 無)重整至分類為持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詳情載於附註19。

11.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一間非上市企業(「被投資項目」)持有之10.42%股權(「投資」)乃計入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投資歸類為可供出售股本證券並以成本154,979,000元列賬。於每個結算日,投資須進行審閱以釐定是否有減值之客觀跡象。於編製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時,本公司董事(「董事」)意識到,由於被投資項目處於不利營運環境,故被投資項目遭致營運虧損且未能達致期間之業務預測。董事認為,上述條件表明投資可能出現減值跡象。鑒於此等情況,董事已聘請專業估值師根據被投資項目之經修訂業務計劃評估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財務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經比較投資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賬面值114,979,000元,董事認為,於2012年6月30日之投資確認減值虧損40,000,000元乃屬恰當。有關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以成本列值之減值不予回撥。

12. 存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存貨撇減之損益確認(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乃因客戶改變意向導致若干LCDs之估計變現值增加，該存貨撇減之回撥為10,713,000元(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14,160,000元)已確認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損益之存貨減值內。

13.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包括在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中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之減值虧損1,959,000元(2011年12月31日：1,885,000元))，於結算日之數期分析如下：

	於2012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千元
發票日起計60日內	332,206	294,504
發票日後61至90日內	78,686	70,090
發票日後91至120日內	30,718	27,981
發票日後120日以上、12個月內	27,880	16,298
	469,490	408,873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票據在發票日後90天到期。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2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千元
現金及持有現金	431,942	141,424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存款	78,474	250,055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簡明綜合現金 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0,416	391,479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包括在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中之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票據，於結算日之數期分析如下：

	於2012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千元
供應商之發票日起計60日內	263,053	243,212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61至120日內	41,704	49,425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120日以上、 12個月內	3,103	3,161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12個月以上	571	282
	308,431	296,080

16. 關連人士的交易

關連人士的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出售貨品予Data Modul AG (附註)	31,403	39,684

附註：

循環交易

本集團聯營公司為Data Modul AG。董事認為該項關連交易乃按市場價格釐定之正常商業銷售及屬日常業務。

17. 承擔

於結算日內資本承擔並未包括在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如下：

	於2012年 6月30日 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千元
已訂約	50,684	9,793
已批准但未簽約	287,236	354,000
	337,920	363,793

18. 或然負債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結算日，本公司為某些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結算日，董事認為本公司向銀行作出的任何擔保均不會導致索償。本公司於結算日向銀行作出的擔保的最高負債額及附屬公司已動用信貸額達259,497,000元（2011年12月31日：153,511,000元）。

19. 分類為持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者就出售若干樓宇作自用總代價為93,000,000元。該項交易預期將於2012年11月30日完成。詳情刊載於本公司2012年6月15日之公告內。因此，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將該樓宇之總帳面價值為7,005,000元重整為分類為持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審閱報告

致精電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4至15頁精電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2012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2012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2年8月15日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8.0港仙(2011年: 11.0港仙)。中期股息將於2012年10月4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予於2012年9月21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2年9月17日(星期一)至2012年9月2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派上述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12年9月14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僱員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於全球共僱用4,738名員工,其中179名、4,519名及40名分別駐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而釐定。本集團制定有僱員購股權計劃,並為其在香港及中國之部分僱員提供免費宿舍。

本集團採取以表現為本之薪酬政策,薪金檢討及表現花紅均視乎工作表現而定。此政策之目的乃鼓勵表現優越之同事,及為整體僱員提供誘因,以不斷改進及提升實力。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1,424,000,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 1,436,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對流動負債總額之比例)於2012年6月30日為2.44(2011年12月31日: 2.46)。

於期末時,本集團持有價值達649,000,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 553,000,000港元)之流動投資組合,當中510,000,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 391,000,000港元)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139,000,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 162,000,000港元)則為證券。未抵押付息銀行貸款為259,000,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 154,000,000港元)。資產負債率(銀行貸款/資產淨值)約為18%(2011年12月31日: 11%)。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並非以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為單位的銷售、採購、應收貸款及銀行貸款。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歐羅、英鎊、日圓、人民幣及韓圓。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管理層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任何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之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高振順	受控公司權益	48,579,000 (附註)	14.98

附註：

- (1) 高振順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Rockstead Technology Limited與Omicorp Limited，分別持有37,879,000股及10,700,000股本公司股份。
- (2) 上述全部權益均屬好倉。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b) 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權益

董事姓名	授予日期	於2012年 1月1日之 購股權數量	於期內 授予之 購股權數量	於2012年 6月30日之 購股權數量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高振順	2005年12月19日	3,000,000	-	3,000,000	2005年12月19日至 2015年12月18日	5.73港元
	2010年6月24日	1,900,000	-	1,900,000	(附註1)	2.50港元
蔡東豪	2005年7月22日	3,000,000	-	3,000,000	2005年7月22日至 2015年7月21日	6.60港元
	2010年6月24日	1,900,000	-	1,900,000	(附註1)	2.50港元
袁健	2010年6月24日	800,000	-	800,000	(附註1)	2.50港元
賀德懷	2005年12月19日	3,000,000	-	3,000,000	2005年12月19日至 2015年12月18日	5.73港元
	2010年6月24日	1,200,000	-	1,200,000	(附註1)	2.50港元
盧永仁	2010年6月24日	400,000	-	400,000	(附註1)	2.50港元
周承炎	2010年6月24日	400,000	-	400,000	(附註1)	2.50港元
侯自強	2010年6月24日	400,000	-	400,000	(附註1)	2.50港元

附註：

1. 行使期

- (i) 首20%的購股權可於2011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行使；
- (ii) 次20%的購股權可於2012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行使；
- (iii) 第三個20%的購股權可於2013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行使；
- (iv) 第四個20%的購股權可於2014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行使；及
- (v) 餘下20%的購股權可於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行使。

2. 上述全部權益均屬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2年6月30日，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第XV部須存置於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之股份或債券從而得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2年6月30日，除於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有關高振順先生及Rockstead Technology Limited之權益外，就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以下公司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

姓名	身份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FMR LLC	受控公司權益	19,000,000 (附註)	5.86
Hof Hoorneman Bankiers N.V.	受控公司權益	16,437,415 (附註)	5.07

附註：上述全部權益均屬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2年6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向本公司披露，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1991年6月6日，本公司採納為本集團員工設立之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以獎賞、酬勞、酬報和／或提供利益作為彈性嘉獎本集團員工及業務夥伴（「參與者」）。此計劃其後於1999年6月8日獲修訂及於2001年6月5日屆滿。本公司之第二購股權計劃於2001年6月22日獲採納，並於2003年5月12日被終止。

於2003年5月12日本公司採納為鼓勵參與者而設立之第三購股權計劃。此計劃至2013年5月11日，十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於此日期後沒有再授出購股權。本公司可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而參與者須就每次授出支付1.0港元之代價。於第三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計劃下本公司最多可授予之購股權於行使後之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第三購股權計劃獲批准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每名參與者於第三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下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後之股份總數於任何十二個月內之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第三購股權計劃限額其後根據於2010年6月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作出更新。本公司可授出之購股權最高數目已更新至32,342,220份購股權。

每份購股權之認購價不得低於(i)向參與者提呈授出購股權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ii)緊接提呈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以較高者為準）。購股權行使之前無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但由董事會決定。

於本報告日期，可授出之購股權總數為20,905,72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6.45%。於2012年6月30日按各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該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8.01%（2011年：8.35%）。

購股權計劃 (續)

期內本公司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授予日期	於2012年 1月1日之 購股權數量	於期內授予之 購股權數量	於期內 取消/失效之 購股權數量	於期內行使之 購股權數量	於2012年 6月30日之 購股權數量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董事							
2005年7月22日	3,000,000	-	-	-	3,000,000	2005年7月22日至 2015年7月21日	6.60港元
2005年12月19日	6,000,000	-	-	-	6,000,000	2005年12月19日至 2015年12月18日	5.73港元
2010年6月24日	7,000,000	-	-	-	7,000,000	(附註1)	2.50港元
僱員 (附註2)							
2001年8月30日	0	-	-	-	0	2001年8月30日至 2011年8月29日	3.06港元
2002年9月13日	14,000	-	-	-	14,000	2002年9月13日至 2012年9月12日	3.905港元
2003年10月6日	83,500	-	-	-	83,500	2003年10月6日至 2013年10月5日	7.35港元
2004年12月20日	197,000	-	-	-	197,000	2004年12月20日至 2014年12月19日	7.50港元
2010年6月24日	3,810,000	-	-	(50,000)	3,760,000	(附註1)	2.50港元
其他 (附註2)							
2001年8月30日	0	-	-	-	0	2001年8月30日至 2011年8月29日	3.06港元
2002年9月13日	85,000	-	-	-	85,000	2002年9月13日至 2012年9月12日	3.905港元
2002年10月30日	1,000,000	-	-	-	1,000,000	2002年10月31日至 2012年10月30日	4.605港元
2003年10月6日	42,500	-	-	-	42,500	2003年10月6日至 2013年10月5日	7.35港元
2004年12月20日	1,500,000	-	-	-	1,500,000	2004年12月20日至 2014年12月19日	7.50港元
2004年12月21日	300,000	-	-	-	300,000	2004年12月21日至 2014年12月20日	7.45港元
2005年12月19日	3,000,000	-	-	-	3,000,000	2005年12月19日至 2015年12月18日	5.73港元
	26,032,000	-	-	(50,000)	25,982,000		

購股權計劃 (續)

附註：

- 行使期：
 - 首20%的購股權可於2011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行使；
 - 次20%的購股權可於2012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行使；
 - 第三個20%的購股權可於2013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行使；
 - 第四個20%的購股權可於2014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行使；及
 - 餘下20%的購股權可於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行使。
- 張樹成博士(「張博士」)於2007年6月11日退任董事並成為名譽主席。張博士所持有之4,300,000股購股權將保留至各購股權各自之行使期到期終結日，並由「董事」之類別重新編排至「其他」之類別。
一名僱員於2008年4月9日起成為本公司之財政顧問。該名僱員所持有之1,627,500股購股權將保留至各購股權各自之行使期到期終結日，並由「僱員」之類別重新編排至「其他」之類別。
- 購股權之代價為1.0港元。
- 上述全部權益均屬好倉。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期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期內，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其他資料已在本公司於2012年3月發出2011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經本公司特別查詢後，全數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周承炎先生與侯自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現時呈報之本公司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

截至2012年6月30止6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負責設定及監察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並由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領導。薪酬委員會其他成員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侯自強先生及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高振順先生。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其中高振順先生、蔡東豪先生、袁健先生及賀德懷先生為執行董事，而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周承炎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